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通能源”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609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640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4,609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3,226.3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382.7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0.0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56元/股。

百通能源于2023年10月25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百通能源”股票1,382.70万股。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3年10月27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3年10月27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单只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3年10月27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一、网上申购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9,538,191户，有效申购股数为82,631,995,000股，配号总数为165,263,990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165263990。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5,976.13329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60%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460.9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4,148.1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9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的中签率为0.0501996835%，申购倍数为1,992.04443倍。

三、网上摇号抽签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与发行人定于2023年10月26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11室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3年10月27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6日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域股份”、“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83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主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1613号)。

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保荐人(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1,830.00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25.00%，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7,320.00万股。

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098.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6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732.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40.00%。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最终网下、网上发行数量将在2023年11月1日(T+2日)刊登的《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予以明确。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申购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一、网上路演网址：全景路演(https://rs.p5w.net)

二、网上路演时间：2023年10月27日(T-1日，周五)14:00-17:00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和经济参考网，网址www.jjckb.cn)查阅。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6日

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柏新材”、“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2,306.67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1525号)。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保荐人(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惠柏新材”，股票代码为“301555”。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数量为2,306.67万股，发行价格为22.88元/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15.333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最终，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115.3335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649.27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657.4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8.50%。根据《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5,984.22209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2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461.35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187.92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118.7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48.5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中签率为0.0284377771%，有效申购倍数为3,516.44925倍。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3年10月24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价格不高于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年金基金、保险资金与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最终，本次发行不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1,045,917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252,730,580.96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141,583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3,239,419.04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1,879,200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271,796,096.00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0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0

二、网下比例限售情况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中网下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1,190,473股，约占网下发行总量的10.02%，约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5.16%。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全部由保荐人(主承销商)负责包销，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141,583股，包销金额为3,239,419.04元。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约占总发行数量的比例为0.61%。

2023年10月26日(T+4日)，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上、网下发行募集资金扣除承销保荐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本次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费用为6,495.83万元(不含增值税)，明细如下：

1、保荐、承销费用：(1)保荐费：471.70万元(不含增值税)；(2)承销费：3,511.44万元(不含增值税)；

2、审计及验资费用：1,255.77万元(不含增值税)；

3、律师费用：683.96万元(不含增值税)；

4、发行上市手续费：63.52万元(不含增值税)；

5、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509.43万元(不含增值税)。

注：1)如文中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系计算中四舍五入造成；

2)发行上市手续费中包含本次发行的印花税，税基为扣除印花税前的募集资金净额，税率为0.025%。

五、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10-66553417、010-66553472

联系邮箱：dxzq_ipo@163.com

联 系 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0157 证券简称：中联重科 公告编号：2023－074号
证券代码：112805 证券简称：18中联01
证券代码：112927 证券简称：19中联01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3年湖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湖南证监局、湖南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推动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保护中小投资者——2023年湖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3年11月2日(星期四)15:30-17: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业绩、发展战略和经营状况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157 证券简称：中联重科 公告编号：2023－075号
证券代码：112805 证券简称：18中联01
证券代码：112927 证券简称：19中联01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核心经营管理层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并于2020年1月6日召开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核心经营管理层持股计划(草案)》、《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核心经营管理层持股计划管理规则》等与核心经营管理层持股计划(以下简称“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本持股计划”)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11月16日及2020年1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80号)及《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号)。

鉴于公司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将于2024年4月27日届满，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员工持股计划届满前六个月披露提示性公告，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情况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已回购的股份，即2019年5月17日至2019年6月28日期间公司回购390,449,924股，占公司截至2019年6月28日总股本(7,867,313,670股)的4.96%，回购均价为5.4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A股股份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3号)。

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开立的“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390,449,924股已于2020年4月28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核心经营管理层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号)。

根据公司披露的《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持股计划存续期为48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即自2020年4月28日至2024年4月27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390,449,9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50%。

二、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的后续安排

1、本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4年4月27日届满。存续期届满前，管理委员会将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的安排和市场情况决定后续处置安排。

2、本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1)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30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2)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

(4)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三、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变更和终止

1、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本持股计划存续期为48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

(2)本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2、本持股计划的变更

存续期内，本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3、本持股计划的终止

(1)本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时自行终止；

(2)锁定期满后，本持股计划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经出席持有人会议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968 证券简称：蓝焰控股 公告编号：2023-040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73,915,094.31	-19.25%	1,760,769,209.75	-4.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0,840,530.75	8.07%	422,022,290.42	-8.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3,892,673.97	9.58%	401,160,748.02	-9.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341,538,449.34	-23.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8.07%	0.44	-6.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8.07%	0.44	-6.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3%	-0.05%	7.82%	-1.5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978,755,160.49	11,427,733,793.13	4.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5,607,736,058.60	5,184,979,180.52	8.15%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607,669.98	23,114,935.8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6,765.31	104,722.0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27,490.86	2,180,153.8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9,087.65	177,961.67	
合计	16,947,856.78	20,861,542.4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报告期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变化	重大变化说明
货币资金	2,275,761,273.22	1,366,127,267.06	66.58%	报告期公司根据资金需求新增了部分银行借款
应收款项融资	210,895,500.25	636,735,938.58	-66.88%	报告期公司收到票据结算款减少
合同资产	51,353,877.34	30,685,272.55	67.36%	报告期公司新增的部分工程业务尚未结算
其他流动资产	47,093,647.98	106,523,616.72	-55.79%	报告期公司留抵进项税较期初减少
短期借款	979,355,000.00	100,224,861.11	877.16%	报告期公司根据资金需求新增了部分银行借款
应付票据	404,000,000.00	684,000,000.00	-40.94%	报告期公司签发票据结算款减少
合同负债	69,862,223.55	38,194,672.25	82.91%	报告期公司煤层气预收款较期初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75,626,865.86	115,928,277.20	-34.76%	报告期公司支付了上年末薪酬结余
其他应付款	30,279,593.39	19,850,858.29	52.54%	报告期公司跨期结算使得应付款项增多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5,545,545.52	488,527,289.18	-74.30%	报告期公司偿还了部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其他流动负债	38,741,274.85	21,553,328.21	79.75%	报告期公司待转销项税额较期初增加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变化	重大变化说明
财务费用	92,807,263.80	67,856,457.76	36.77%	报告期公司银行借款增多使得相应财务费用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	7,965,052.79	14,825,030.20	-46.27%	报告期公司收回的历史欠款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
营业外收入	1,072,939.90	548,004.56	95.79%	报告期公司收到部分政府奖励资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6,381,566.59	-230,627,811.24	445.31%	报告期公司根据资金需求新增了部分银行贷款，收到的借款同比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34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05%	387,490,182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38%	129,417,726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7%	36,520,003			
陕西畅达油气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9%	35,685,917		质押	35,685,884
					冻结	35,685,917
山西高新普惠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0%	17,391,304		质押	17,391,304
					冻结	17,391,30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2%	10,801,911			
兴证证券资管－华远陆港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兴证资管阿尔法科睿10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7%	9,421,628			
王素敏	境内自然人	0.72%	7,005,112			
赵凯	境内自然人	0.66%	6,388,800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1%	5,866,377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山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387,490,182	人民币普通股	387,490,182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9,417,726	人民币普通股	129,417,726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6,520,003	人民币普通股	36,520,003
陕西畅达油气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5,685,917	人民币普通股	35,685,917
山西高新普惠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7,391,304	人民币普通股	17,391,30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801,911	人民币普通股	10,801,911
兴证证券资管－华远陆港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兴证资管阿尔法科睿10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9,421,628	人民币普通股	9,421,628
王素敏	7,005,112	人民币普通股	7,005,112
赵凯	6,388,800	人民币普通股	6,388,800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866,377	人民币普通股	5,866,37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太原煤气化持有山西燃气集团15.04%的股份，中国信达持有山西燃气集团6.96%股份，持有太原煤气化11.15%股份；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不详。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王素敏持有7005112股，其中普通证券账户持有4269412股，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735700股；赵凯持有6388800股，其中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089100股，信用证券账户持有5299700股。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75,761,273.22	1,366,127,267.0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319,638,191.64	1,182,662,812.38
应收款项融资	210,895,500.25	636,735,938.58
预付款项	105,552,138.00	31,463,589.9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812,169.48	3,033,500.1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8,960,674.96	35,556,593.86
合同资产	51,353,877.34	30,685,272.5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7,093,647.98	106,523,616.72
流动资产合计	4,062,067,472.87	3,392,788,591.3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854,044,236.47	4,960,846,183.21
在建工程	2,877,666,618.32	2,858,856,616.5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765,423.31	4,797,077.35
无形资产	76,792,792.95	78,984,304.4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452,557.09	51,051,274.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875,727.49	50,319,413.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090,331.99	30,090,331.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16,687,687.62	8,034,945,201.81
资产总计	11,978,755,160.49	11,427,733,793.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79,355,000.00	100,224,861.1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04,000,000.00	684,000,000.00
应付账款	1,383,455,407.39	1,975,939,639.7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9,862,223.55	38,194,672.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5,626,865.86	115,928,277.20
应交税费	56,755,898.19	59,210,933.81
其他应付款	30,279,593.39	19,850,858.2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87,462.4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5,545,545.52	488,527,289.18
其他流动负债	38,741,274.85	21,553,328.21
流动负债合计	3,163,621,808.75	3,503,429,859.7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113,600,000.00	1,626,600,000.00
应付债券	1,000,872,308.83	998,570,562.1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364,894.95	2,549,277.9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5,497,111.79	24,670,890.66
递延收益	59,497,547.17	54,343,746.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6,612,001.76	6,612,001.7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09,443,864.50	2,713,346,478.46
负债合计	6,373,065,673.25	6,216,776,338.2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67,502,660.00	967,502,66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75,573,663.77	975,573,663.7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4,587,708.63	13,853,120.97
盈余公积	549,083,555.58	549,083,555.5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100,988,470.62	2,678,966,180.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607,736,058.60	5,184,979,180.52
少数股东权益	-2,046,571.36	25,978,274.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5,605,689,487.24	5,210,957,454.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978,755,160.49	11,427,733,793.13

法定代表人：刘联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存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鹏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760,769,209.75	1,839,197,710.24
其中：营业收入	1,760,769,209.75	1,839,197,710.2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45,298,125.81	1,510,760,575.93
其中：营业成本	1,079,853,360.90	1,193,073,849.7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1,880,120.23	75,747,082.45
销售费用	3,533,871.58	3,930,228.43
管理费用	128,719,386.01	111,950,305.70
研发费用	68,504,123.29	58,202,651.89
财务费用	92,807,263.80	67,856,457.76
其中：利息费用	113,702,786.88	85,805,206.51
利息收入	21,300,287.77	18,785,745.61
加：其他收益	164,137,513.63	221,897,287.1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965,052.79	14,825,030.2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061.0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7,545,589.32	565,159,451.68
加：营业外收入	1,072,939.90	548,004.56
减：营业外支出	254,367.86	1,972,213.7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8,364,161.36	563,735,242.45
减：所得税费用	93,540,520.77	119,978,826.8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4,823,640.59	443,756,415.5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4,823,640.59	443,756,415.5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2,022,290.42	459,342,530.1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7,198,649.83	-15,586,114.5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4,823,640.59	443,756,415.5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22,022,290.42	459,342,530.1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198,649.83	-15,586,114.5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4	0.4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4	0.47

法定代表人：刘联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存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鹏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36,312,246.21	1,286,010,752.8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1,605.53	585,079.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161,507.54	245,921,901.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9,635,359.28	1,532,517,733.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1,007,948.65	564,172,647.8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2,429,831.82	256,713,019.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9,768,100.19	236,161,507.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91,029.28	31,177,813.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8,096,909.94	1,088,224,989.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538,449.34	444,292,744.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378,67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0.00	34,378,67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1,673,364.13	308,702,729.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8,044.15	2,200,206.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211,408.28	310,902,935.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210,528.28	-276,524,260.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06,943,360.50	55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582,925.61	194,686,801.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83,526,286.11	754,686,801.5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94,000,000.00	50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1,428,317.81	125,721,188.9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716,401.71	357,593,423.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7,144,719.52	985,314,612.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6,381,566.59	-230,627,811.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3,709,487.65	-62,859,327.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4,037,451.81	1,012,597,626.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07,746,939.46	949,738,299.09

(二)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25日